

青海春天药用资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提前解除股份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青海春天药用资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我公司”）于2017年5月17日收到控股股东西藏荣恩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西藏荣恩”）关于所持公司部分股票提前解除质押的通知，现将相关信息披露如下：

一、 股东股票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

2016年11月14日，西藏荣恩因其自身业务发展需要，将其持有的我公司30,000,000股限售流通股股票质押给湖州鲸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详见公司2016年11月15日披露的2016-074号公告）。

2017年5月17日，西藏荣恩将上述股票提前解除质押。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于2017年5月17日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。

二、 股东股票累计质押情况

截止本公告日，西藏荣恩持有我公司342,508,875股限售流通股股票，占公司总股本的49.96%，本次解除股份质押后，其剩余累计股份质押数量为120,092,293股，占其持股总数的35.06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17.52%。

特此公告。

青海春天药用资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5月17日